

衛生福利部彰化老人養護中心113年約用社工人員徵才公告

一、職稱：約用社工人員

二、名額：1名

三、性別：不拘

四、工作地點：衛生福利部彰化老人養護中心（彰化縣彰化市桃源里虎崗路1號）

五、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13年11月8日**

六、資格條件：

（一）領有社會工作師證照或具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應考資格。

（二）熟悉各種電腦文書作業及政府行政工作者尤佳。

七、工作項目：

（一）個案服務：含個案訪視評估、責任區個案入退住作業、慶生會活動、情緒關懷、定期評估、家屬連繫、喪葬事務處理、公費亡故個遺產管理人之法院程序作業等。

（二）年度公彩計畫申請、執行、核銷及成果報告，包括社區共生方案、實作團體及老幼共學成長營之規劃及帶領等。

（三）節慶活動辦理，包括：市集、音樂會。

（四）協辦社區關懷據點之配合事項(含行政業務處理)。

（五）機構倡導人業務窗口、暑期見習生計畫及復健小組窗口。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八、待遇：依衛生福利部所屬社會福利機構臨時人員報酬標準表所列社會工作人員之最低報酬薪點支給37,800元/月(另須依規定扣繳勞、健保、每年考核通過後晉級加薪)；年終獎金：1.5個月(不包含證照費、比照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上班供餐。另社會工作人員具社工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者每月加給2,000元，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每月加給4,000元。

九、應徵方式：

（一）依序檢齊下列證件，自即日起至**113年11月8日**，以掛號郵寄500040彰化縣彰化市桃源里虎崗路1號衛生福利部彰化老人養護中心社工科收，聯絡電話：04-7258131轉170陳小姐，信封請註明「應徵約用社工人員」。

1. 簡歷表(含自傳及相片)。

2. 身分證、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3. (專科)社會工作師證照或符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應考資格相關證明文件。

4. 原住民或身心障礙資格文件(無者免附)、長照小卡(報到前提供)。

（二）或請至本中心網站(網址 <https://chnh.mohw.gov.tw>) 最新消息下載「簡歷表」，填寫後逕以電子郵件傳送至 chnh170@chnh.mohw.gov.tw 信箱，並檢附(一) 1~4資料之相片或掃描檔。

（三）本職除正取名額外，得擇優增列候補名額1-2名，候補期間為3個月，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面試人員均無適當人選時，從缺。

※備註：

一、甄選人員所送資料均不予退件，如有不實，取消錄取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未錄取或資格不符者，不另行通知；符合資格者，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甄試。

二、甄選結果將公告於本中心網站。

三、本中心為有效落實人口密集機構感染管制措施及符合老人福利機構評鑑指標之規定，錄取人員報到前須繳交3個月內身體健康檢查報告，如有傳染性疾病急性期，須治療待醫師診斷無傳染之虞方得報到。